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中兴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國大陸報章刊登及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發布的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侯為貴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史立榮、殷一民、何士友；六位非執行董事：侯為貴、雷凡培、謝偉良、王占臣、張俊超、董聯波；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曲曉輝、魏煒、陳乃蔚、談振輝、石義德。

证券代码 (A/H) : 000063/763 证券简称 (A/H) : 中兴通讯 公告编号: 201145

债券代码: 115003 债券简称: 中兴债1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监事会决议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1年10月13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2011年10月27日,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深圳总部召开。应到监事5名, 实到3名, 监事王雁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委托监事长张太峰先生行使表决权; 监事周会东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委托监事何雪梅女士行使表决权。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二〇一一年第三季度报告》, 并发表以下意见:

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等监管机构的各项规定。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情况: 同意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决议如下:

1、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与关联方摩比天线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比天线”)就采购各种通信天线、射频器件等产品拟签署《2012年采购框架协议》, 预计该框架协议下2012年最高累计交易金额(不含增值税)为人民币6亿元;

表决情况: 同意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2、同意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深圳市睿德电子实业有限公司就采购手机电池、充电器及数据线等产品而拟签署的《2012年采购框架协议》，预计2012年最高累计交易金额（不含增值税）为人民币12亿元；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深圳市立德通讯器材有限公司就采购液晶显示模组等产品而拟签署的《2012年采购框架协议》，预计2012年最高累计交易金额（不含增值税）为人民币10.5亿元。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确定二〇一一年内控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费用的议案》，决议如下：

1、同意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11年内控审计机构；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同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90万元（含内控审计相关的交通、住宿、餐饮、通讯等费用）。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1年10月28日